黄莺府发〔2023〕35号

重庆市武隆区黄莺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黄莺乡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

各村（社区），乡级单位，相关办室：

为深入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根据《关于贯彻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渝委办发〔2017〕47号）以及《中共武隆县委办公室武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构建“谁执法谁普法”普法格局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隆委办发〔2016〕74号）及《中共重庆市武隆区委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转发〈中共重庆市武隆区委宣传部、重庆市武隆区司法局关于在全区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的通知》（武隆委发〔2022〕16号）等文件精神，编制了《武隆区黄莺乡2023年普法责任清单》，经乡党委、乡政府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附件：武隆区黄莺乡2023年普法责任清单

 重庆市武隆区黄莺乡人民政府

2023年4月17日

附件

武隆区黄莺乡2023年普法责任清单

|  |  |  |  |
| --- | --- | --- | --- |
| 普法目录清单 | 普法内容 | 责任科室 | 普法对象 |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黄莺乡机关工作制度》《总体国家安全纲要》 | 党政办 | 全乡干部职工 |
| 2.《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2023年度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重庆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黄莺乡“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 | 党政办、平安办 | 领导干部全乡干部职工 |
| 3.《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习近平法治思想》 | 党群办、文旅中心 | 全乡干部职工 |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 乡纪委 | 全乡干部职工 |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犯罪法》《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处罚法》 | 文旅中心、妇联、平安办、司法所、各村（社区） | 全乡干部职工、执法人员、社会公众、社区矫正对象 |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 社保所 | 社会公众 |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 应急办、建环办 | 全乡干部职工、社会公众 |
| 8.《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 执法办、经发办 | 服务对象社会公众 |
| 9.《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 退役军人服务站  | 社会公众 |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森林防火条例》  | 林业服务中心、应急办 | 社会公众 |
| 11.《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访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 | 平安办 | 人民调解员、社会公众 |
| 12.《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 农业服务中心、建环办 | 社会公众 |
| 13.《宗教事务条例》 | 文旅中心 | 社会公众 |
| 1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农药管理条例》  | 农业服务中心 | 社会公众 |
| 15.《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婚姻登记条例》《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 | 社会事务办 | 社会公众 |
| 16.《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管理办法》《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 社会事务办、卫生院 | 社会公众 |
| 17.《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建环办、农业服务中心 | 全体乡干部、社会公众 |
| 18.《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 建环办 | 社会公众 |
| 普法责任清单 | **年度重点组织开展普法活动（项目）名称** | “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 |
| **参加其他普法活动节日** |
| “3·8”妇女维权日、“3·15”消费者权益日、“4·15”国家安全日、“6·26”国际禁毒日等重要节日节点 |
| 责任人 | 分管领导 | 唐波（乡党委委员、政法委员、副乡长） | 联系电话 | 023-77719248 |
| 联络员 | 代成琴（平安办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023-77716369 |

（此页无正文）

 重庆市武隆区黄莺乡党政办公室 2023年4月17日印发